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公告

公告日：114/01/22

[機關代碼]A.1.2.2

[機關名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

[單位名稱]工務職安科

[機關地址] 235新北市中和區南山路60-2號

[聯絡人] 欉先生

[聯絡電話] (02)22402911#5015

[傳真號碼] (02)22404922

[電子郵件信箱]ag0977@nlma.gov.tw

[標案案號]114-NLMA-001

[標案名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北區聯合辦公大樓電梯設備汰換案

[標的分類] 財物類 435 - 吊車,操作處理設備及其零件

[財物採購性質] 買受,定製

[採購金額] 1,480,000元

[採購金額級距] 未達公告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採購法第49條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1,480,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本案是否曾以不同案號辦理招標公告] 否

[是否提供英文招標文件] 未提供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否

[招標方式]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決標方式] 最低標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否

[是否電子報價]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公開取得

[機關自定公告日]114/01/22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 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235新北市中和區南山路60-2號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標單300元，請自備零錢。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4/02/07 09:00

[開標時間] 114/02/07 10:00

[開標地點] 235新北市中和區南山路60-2號(本分署B1會議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235新北市中和區南山路60-2號(本分署總收文)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新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330日曆天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是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履約時間短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具商業登記

2.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3.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建築物昇降設備專業廠商：

1. 建築物昇降設備專業廠商登記證(第二類以上)

2. 承攬工程手冊

3. 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

4. 納稅證明文件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否

[附加說明]

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始得提出申訴。

一、招標文件購領:

1. 期限：自公告招標之日起至截止投標日止。

2. 地點：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235新北市中和區南山路60-2號(工務職安科))

3. 費用：標單費300元。

4. 方式：

(1) 親自購領：應在規定期限前辦公時間內向購領地點不具名價購。

(2) 郵購：請自行考量開標時間及郵遞時程函購，在信內書名工程名稱、份數、附回件信封(28×39公分)

預先書妥收件人姓名、地址，不可填寫廠商名稱，並貼足限時掛號或快捷回信郵票(請自購回郵浮貼)

(以行庫或郵局匯票)抬頭請寫〔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一併以限時掛號或快捷於期限截止前寄達23560新北市中和區南山路60-2號(工務職安科)。

(3) 電子領標：請至『政府採購網』之網址:<http://web.pcc.gov.tw/>下載招標文件(電子招標文件不得任意複製、抄襲、轉載、篡改)。

二、招標案開標日因故停止上班時，投標文件截止收件及開標時間順延至恢復上班當日依原時段、場地辦理，不另行通知。

三、餘詳投標須知、契約書及投標說明。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北區都市基礎工程分署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部會署-內政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3樓、電話：02-23565307、傳真：02-23976874)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招標公告傳輸時間] 114/01/21 16:49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